

证券代码：300967

证券简称：晓鸣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9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需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项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的议案》	√

2、议案审议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需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1 至 10、12 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中，议案 11、13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 9、10 审议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且就议案 9、10，关联股东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上述议案中，议案 5 至议案 13 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张文君先生、翟永功先生、许立华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 2）、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 2）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 异地股东可以采用邮件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需在 2025 年 5 月 7 日（星期三）17:00 前发送或送达至公司），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 2），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创业街 36 号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5、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创业街 36 号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人：杜建峰 蒋鹏

(3) 联系电话：0951-3066628

(4) 邮 箱：xnmn@nxxmqy.com

(5) 邮 编：750011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相关文件。

七、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4 月 1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967

2、投票简称：晓鸣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9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该 列 打 勾 的 项 目 可 以 投 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	√			

	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3.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股）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如有）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如有）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不接收电话登记。

3、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